

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 2024 年度 绩效自评的报告

一、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

(一)年初批复下达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无。

(二)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盐池县 2024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2024)盐财预(存量)字第 016 号)文件,下达我局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 200 万元。

完成回购林地 150 亩。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4 年盐池县下达我局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 200 万元,资金全部到位。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根据《盐池县 2024 年财政预算划转通知书》((2024)盐财预(存量)字第 016 号)精神,下达我局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 200 万元。截至目前,兑现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资金 35

万元，执行率 17.5%，项目已全部完成。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上，我局做到专款专用，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不存在截留、挪用、挤占问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完成回购林地 150 亩。

(2) 时效指标：2024 年 12 月底前完成了林地资源回购工作。

(3) 质量指标：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95\%$ 。

(4) 成本指标：严格按照回购标准，根据 2000 元/亩进行回购。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生态效益：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明显。

(2) 社会效益：保护林业资源，促进农户增收，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

(3) 可持续影响：维护林区稳定明显，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调查，我县群众普遍对林长制工作满意度达 85%以上。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按期完成，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过对项目资料、财务资料和其他数据的认真分析和核查，山林资源政府回购项目绩效自评评价结果分值为 92 分。

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绩效管理”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